

办理结果：（A）

# 兴安盟生态环境局

兴环函〔2022〕18号

## 兴安盟生态环境局 对盟政协第十届委员会一次会议第0110号 提案的答复

云峰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盟农村生态环境保护 and 治理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 一、农村牧区生活垃圾治理工作情况

农村牧区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工作情况。截至目前，我盟基本建成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的行政村个数为354个，占比41.6%。力争年底前达到45%的年度目标。向自治区争取农村牧区垃圾处理补助资金367万元，用于建设和配置农村牧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设施。

农村牧区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工作情况。科右前旗依据乡镇村庄实际，合理规划垃圾处理终端建设，试点覆盖7个苏木乡镇，16个行政嘎查村。截至目前，已建厂



房 8 座，购置焚烧炉 8 台，购置铲车垃圾运输车等二十余辆，发放 50L 垃圾桶 1 万余个、240L 垃圾桶 1800 个，累计开展宣传培训 1 万余人次。突泉县将县域内农村垃圾治理划分为二类、三类地区及城乡一体化进行治理，二类地区覆盖 145 个村、农场等，三类地区覆盖 44 个村、林场等，城乡一体化覆盖 8 个村。截至目前，突泉县累计投入资金 5000 余万元，配备户用垃圾桶 82234 个、公用垃圾桶 3952 个、运输三轮车 637 辆、铲车 28 辆、滚筒式扫路机 146 辆，建设可燃垃圾处理站 27 座，每个行政村设置 1 处不可燃垃圾集中填埋点，推动垃圾源头分类、就地减量。累计开展宣传培训 20 余万人次。

## 二、农村牧区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情况

2022 年，推动印发实施《兴安盟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提出“指导旗县市政府调整完善县域农村牧区生活污水治理规划，积极争取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和各级衔接资金，因地制宜建设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推动分批分类治理。一类区域如城关镇周边村屯可通过城关镇污水处理设施向外延伸覆盖进行处理，二类区域如人口居住集中乡镇所在地可建设适宜规模的集中式处理设施，三类区域如人口居住分散的嘎查村主要以粪污收集为主的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方式处理污水。重点推动一类和二类人口比较集中区域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优先做好重点河湖沿线、水源保



护区、乡镇政府驻地、中心村、城乡结合部、旅游风景区等地区生活污水治理工作”。2021年以来，我局争取到位农村环境整治资金1992.45万元，全部用于支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近年来，我盟部分地区正在探索生活污水治理工作，乌兰浩特市在建项目污水处理方式为管网收集后接入城关镇污水厂，阿尔山市、扎赉特旗、科右前旗在建项目污水处理方式为集中式处理设施+管网或罐车收集，突泉县在建项目处理方式为分散式处理，当前来看，农村牧区生活污水治理仍处于探索阶段，尤其是对于我盟来讲，经济基础十分薄弱，基础设施建设长期滞后，污水治理将随着经济社会发展逐步提升，但仍是一个长期的过程。

### 三、农村牧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工作情况

为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我盟正在推动乌兰浩特市、扎赉特旗、科右前旗、突泉县等畜牧大县开展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编制工作，力争在2022年底前完成此项工作。我盟2017年开始实施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扎赉特旗、突泉县为国家首批试点旗县，2018年乌兰浩特市、科右前旗、科右中旗被列为第二批试点旗县市，2020年阿尔山也被列入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试点，我盟实现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全覆盖。2017-2020年，全盟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实施主体376家，项目总投资4.34亿元。根据掌握情况，目前规模以下畜禽养殖以农牧民散户为主，农牧种养结合比



较多，部分粪污还田利用，粪污资源化利用企业不多，粪污利用处理仍处于粗放状态。另外，关于规模以下畜禽粪污处理国家没有强制性要求，缺少资金投向，当前仍以宣传教育为主，发挥农牧民主体作用，引导农牧民群众主动投入到人居环境行整治动中，自觉保护生态环境。

感谢您对兴安盟经济社会发展的关注！



单位负责人签章：



承办人姓名：刘立春

承办人电话：0482-8266826